

# 陆丰市碣石二级渔港升级改造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陆丰市碣石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一年八月

# 目录

1 概述 .....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参与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 其他 .....	12
附件 1 诚信承诺.....	13

# 1 概述

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单位和居民的意见。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文件要求，我单位通过网络平台、现场张贴和当地报纸媒体等形式公示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利用网络平台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同步链接了公众意见调查表。重点向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公众征求其对本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我单位根据两次公示的公众意见反馈情况，汇总编制了《陆丰市碣石二级渔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专册。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环评委托后，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于2020年4月28日在陆丰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进行了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原名称：《广东省陆丰市碣石渔港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建设内容及规模与《陆丰市碣石二级渔港升级改造项目》一致），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2）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3）公示期限；
- （4）征求意见事项和联系方式。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陆丰市碣石渔港，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在陆丰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 (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我单位于2020年4月28日在陆丰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http://www.lufengshi.gov.cn/swlufeng/zwgk/tzgg/content/post\\_594848.html?from=singlemessage](http://www.lufengshi.gov.cn/swlufeng/zwgk/tzgg/content/post_594848.html?from=singlemessage)）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Luofeng City Government. At the top left is the logo and name of the Luofeng City Government (陆丰市人民政府) with the website address www.lufengshi.gov.cn. To the right are navigation buttons for '智能机器人' (Smart Robot), '繁體' (Traditional Chinese), and '官方微博' (Official Weibo), along with a search bar. Below the header is a blue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首页' (Home), '新闻中心' (News Center), '政务公开' (Government Openness), '政民互动' (Government-Citizen Interaction), '政务服务' (Government Services), '走进陆丰' (Enter Luofeng), '投资陆丰' (Invest in Luofeng), and '旅游陆丰' (Tourism in Luofeng).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a breadcrumb trail: '首页 > 陆丰市人民政府 > 政务公开 > 通知公告 > 正文'. The title of the notice is '广东省陆丰市碣石渔港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First Public Notice of Environmental Impact Evaluation for the Upgrading and Maintenance Project of the Jieshi Fishing Port in Luofeng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The notice is dated '2020-04-28 11:16:32' and is from '陆丰市碣石镇人民政府' (Luofeng City Jieshi Town Government). It includes options for font size (大, 中, 小) and social media sharing icons. The text of the notice states that the Luofeng City Jieshi Town Government has entrusted Guangdong Hailan Environment Technology Research Co., Ltd. to conduct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evaluation for the 'Upgrading and Maintenance Project of the Jieshi Fishing Port in Luofeng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It references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Evaluation Public Participation Measures' (2019) and asks for public input. The notice is divided into two sections: '一、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Project Overview) and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Project Name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he project overview includes: Project Name: Upgrading and Maintenance Project of the Jieshi Fishing Port in Luofeng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Investment Scale: Total investment of approximately RMB 4012.30 million; Construction Location: Jieshi Town, Luofeng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Construction Content and Scale: Expansion of the east breakwater by 285m, reconstruction of the west breakwater by 400m, reinforcement of the east shore by 885m, and dredging of 47.4 million cubic meters of waterway, with the construction of a 1-story port management center.

联系人：王举慧  
联系电话：19925082011  
E-mail: jiesi@vip.163.com

###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广东海兰图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448号财智大厦2005  
邮编：510300  
联系人：邹工，电话：13724042880  
E-mail: 1351145143@qq.com

### 四、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主要工作内容和审批程序

(1)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分为三个阶段：

①准备阶段：主要工作为研究有关文件和资料，进行初步的项目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筛选重点评价因子，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等级，编制评价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

②正式工作阶段：主要工作为进一步做好工程分析和现状调查，并进行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

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主要工作为汇总、分析第二阶段工作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给出结论，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

(2)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①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监测与评价。

②预测或分析项目在建设期和投入正常运行后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对周围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等的影响。

③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④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制定环境监测与管理计划。

⑤开展公众参与调查，收集公众意见，并对公众意见进行反馈。

⑥从环境保护角度提出本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3)环评审批程序：

(3)环评审批程序：

本项目环评审批程序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环评文件（送审稿）的受理，生态环境部门对环评文件组织专家评审，环评编制单位对环评文件的修改，修改后环评文件的报送，生态环境部门对该项目的审查，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前公示，环评文件批复行政许可等。

###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征求公众意见内容

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对项目所在地及其周边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看法、对其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的认识、重点关心的该项目运营过程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对减缓不利环境影响的环保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以及就其感兴趣的个别问题发表看法等。

(2)公示方式

本次公示采取网上公示的方式。后续还将进行关于该项目的问卷调查和第二次网上公示等。

### 六、公众反馈意见方式

欢迎您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您可以通过电话、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于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项目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环评机构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向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管部门及有关部门反映。

陆丰市碣石镇人民政府

2020年4月24日

图 2.2-1 第一次公示网上公开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或建议。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编制完成后，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通过网络平台、报纸、社区公告栏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2021年7月13日至2021年7月27日（共10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如下：

（1）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2）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法和途径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主要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我单位在陆丰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公示本项目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我单位于2021年7月13日至2021年7月27日（共10个工作日）在陆丰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http://www.lufengshi.gov.cn/swlufeng/zwgk/tzgg/content/p>

ost\_702953.html) 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并在同一页面设置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链接, 方便公众提出意见。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3.2-1。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我单位在《汕尾日报》上登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汕尾日报》是中共汕尾市委机关报。《汕尾日报》经 30 年的发展，已成为汕尾市内颇具影响力的专业报纸。通过《汕尾日报》对项目征求意见稿的登报公示，可以更快更广地将项目信息传播给群众，更加广泛地听取采纳群众意见。

#### (2) 报纸名称、日期及照片

我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和 7 月 18 日在《汕尾日报》上登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前后共在报纸上公开 2 次。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内容截图详见图 3.2-2 和图 3.2-3。



图 3.2-2 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公示照片



### 3.2.3 张贴

#### (1) 张贴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在碣石镇人民政府、海英村、碣石渔港码头、前堆村、围仔村，为项目周边主要社区的人群集中点，将公示张贴在公告栏可以让群众更加方便地对公示进行阅读。

(2) 张贴的时间、地点及照片：我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碣石镇人民政府、海英村、碣石渔港码头、前堆村、围仔村等公告栏张贴公告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 2021 年 7 月 13 日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共 10 个工作日)。

本项目周边社区公告栏张贴公告现场照片详见图 3.2-4。





图 3.2-4 征求意见稿现场张贴照片

### 3.3 查阅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我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http://www.lufengshi.gov.cn/swlufeng/zwgk/tzgg/content/post\\_70](http://www.lufengshi.gov.cn/swlufeng/zwgk/tzgg/content/post_70)

2953.html)，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我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http://www.lufengshi.gov.cn/swlufeng/zwgk/tzgg/content/post\\_702953.html](http://www.lufengshi.gov.cn/swlufeng/zwgk/tzgg/content/post_702953.html)）。

在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内，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意见与建议。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前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且本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参与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的“首期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我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我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我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 6 其他

我单位已将各阶段信息公开文件进行了电子版和纸质版存档，具体如下：

-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4) 征求意见稿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5) 征求意见稿公开当日报纸；
- (6) 《广东省陆丰市碣石二级渔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纸质报告。

# 附件 1 诚信承诺

## 附件 1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陆丰市碣石二级渔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陆丰市碣石二级渔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陆丰市碣石镇人民政府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陆丰市碣石镇人民政府

承诺时间：2021年08月04日

